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衡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公章)：

2021 年 5 月 13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基本职责

1、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有关农业农村工作政府规章草案，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2、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创建、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油菜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6、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通报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信息。贯彻执行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7、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8、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贯彻执行农业生产资料、饲料、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国家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9、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市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0、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13、组织参与农业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承办有关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对外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14、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衡阳市农业农村局内设 23 个科室，其中预算独立单位有：2 个副处级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衡阳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市农村经营服务站）、1 个正科级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市农村能源综合利用中心）、1 个副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市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非独立预算单位有：2 个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市绿色食品服务中心、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我局机关现有人员编制 90 个，其中行政编 66 个，机关工勤编 9 个，全额事业编 15 个，退休人员 203 人，临聘人员 4 人。

（三）人员情况

年末机关实有人数 109 人，较上年相比人员减少 22.7%，主要是由于 2020 年机构改革执法支队人员转隶。2020 年度退休 6 人，机构改革划转 24 人，调走 4 人，调入 2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批复 2769.53 万元，实际支出 3003.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266.8 万元，同比增长 9.75%，主要原因是：2019 年机构改革，原农开办、原农机局、原畜牧水产局三个单位合并转隶的退休干部奖金均在合并之前在各自单位发放，2020 年均在我局发放。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 1903.7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57.14 万元、资本性支出 0.41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年初项目经费预算批复 2221.73 万元，实际项目收入 2017.35 万元，其中中央项目经费 55.5 万元、省级项目经费 636 万元、市级项目经费 1325.85 万元。项目经费决算支出 2421.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20.05%。具体明细为：

（1）一般行政事务管理年初预算 45 万元，其中发展粮食生产 15 万元、农机安全监理工作经费 30 万元，财政追加市级绩效考核奖经费 4 万元，2019 年末结转资金 12.8 万元，共计 61.8 万元，已使用 6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派驻派出机构项目年初预算 27.6 万元，上年结转 14.37 万元，合计 41.97 万元，已使用 10.69 万元，预算执行率 25.47%。

（3）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科研示范项目）年初预算 15 万元，财政追加省级项目经费 95 万元，其中：培训现代创业创新青年 60 万元、开展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培训等 5 万元、支持黄贡椒苗生产相关技术开发研究和示范推广 10 万元、保障农机购置补贴实施 20 万元，合计 11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45.94 万元，预算执行率 41.76%。

（4）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产品检测 10 万元、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60 万元）年初预算 70 万元，上年结转 29.55 万元，当年财政追加省级项目经费 100 万元，其中：农作物种子安全管理 40 万元、农药安全监测 10 万元、农业农村资

源统计监测预警 5 万元、三品一标管理 45 万元。合计 199.55 万元，实际支出 199.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农业产业化发展）年初预算 30 万元，财政追加省级项目经费 100 万元（地方公用品牌促销和宣传推广），合计 130 万元，实际支出 12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2.31%。

(6)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农业产业建设项目）年初预算 55 万元，实际支出 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7) 执法监管（农业执法项目）年初预算 40 万元，上年结转 13 万元，合计 53 万元，实际支出 5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8) 其他农业农村项目（省劳模专项）年初预算 14.3 万元，上年结转 410.04 万元，其他资金收入 117.22 万元，财政追加市级茶叶发展项目经费 130 万元、市级烟办事业性收入返还 13.5 万元、市级增人增资 10 万元、市级禁捕退捕经费 15 万元、市级粮食生产奖补资金 63.1 万元、市级茶叶发展项目资金 137.45 万元，省级“二品一标”认证补贴资金 242 万元、省级休闲农业项目经费 15 万元，合计 1167.61 万元，实际支出 861.07 万元，预算执行率 73.75%。

(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年初预算 30 万元，上年结转 12 万元，合计 42 万元，实际支出 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0)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湘江流域生态保护项目)年初预算 60 万元,财政追加中央项目经费 48 万元(渔业资源增殖与保护 18 万元、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 30 万元),省级项目(农田清洁生产试点)经费 10 万元,合计 118 万元,实际支出 1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1) 病虫害控制(重大动物疫病防控项目)年初预算 40 万元,上年结转 6.48 万元,实际支出 46.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2) 对外交流与合作年初无预算,财政追加省级项目经费 10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3) 市场秩序执法项目年初无预算,财政追加市级经费(食品安全项目)10 万元,截止 2020 年底未使用。

(14)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年初无预算,上年结转 10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5) 防灾救灾年初无预算,上年结转 39.64 万元,财政追加中央农业生产救灾资金 7.5 万元,合计 47.14 万元,实际支出 39.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84.09%。

(16) 农村社会事业年初无预算,财政追加省级项目经费 30 万元(劳模补助经费),实际支出 3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7) 渔政执法体系建设年初无预算,上年结转 12 万元,实际支出 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8) 农业产业化发展项目年初无预算，上年结转 50 万元，财政追加市级项目经费 161 万元（农博会 151 万元、家禽行业协会品牌建设 10 万元），合计 211 万元，实际支出 21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9) 农业生产发展项目年初无预算，财政追加省级项目经费 34 万元（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补助），截止 2020 年底未使用。

(20)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环保工作经费）上年结转 8 万元，实际支出 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1)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纪检专项）2018 年结转结余 14.76 万元，实际支出 0.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2.98%。

(22) 其他农林水项目年初无预算，上年结转 195.26 万元，财政追加市级公共服务资金 290 万元、市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经费 100 万元，合计 585.26 万元，实际支出 452.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77.28%。

(23) 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经费上年结余 15 万元，实际支出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资金总体情况

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4991.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17.26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1574 万元、其他收入 100 万元；2020 年决算数预算内收入 4977.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收入 2905.51 万元、项目支出收入 2072.45 万元，其他资金收入 119.73 万元，上年结转 943 万元，合计收入 6040.69 万元。2020 年全年实际支出 5425.02 万元，预算内支出 5262.62 万元、预算外支出 162.4 万元，年末结余结转资金 615.67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经济效益

（1）分别组织了角山米业、新发食品、辉广茶业等 160 个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参加了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北京）、中国（中部）湖南农产品交易博览会（长沙）、湖南茶博会、国际美食节（香港）和湖南茶叶推介会（澳门）等多个农业展会和促销活动；共获得 16 个各类奖项；累计现场销售各类农产品 200 余吨，销售额达 1700 余万元，签订各类合作意向金额 3000 余万元。

（2）通过在本级及 12 个县市区设立基点调查点，开展农产品产量、成本、物价调查，经济运行形势分析，农业统

计和农业基础信息调查等农业产业基础信息统计工作，将有利于各级党委、政府及各级农业部门及时、快速、全面地掌握农业、农村经济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新经验，为农村经济宏观调控和政策制定提供必要的统计及信息支撑。

2、社会效益

农产品质量安全是当前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对确保农产品消费安全、促进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提高农产品质量和安全水平、强化农产品市场竞争力等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农业）项目主要内容是全年十二个县市区范围内的生产基地、批发市场、超市、农贸市场，抽取蔬菜、水果样品 1500 批次，定量检测 44 种农药残留量，并将检测结果按季度通报各县市区政府，同时为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农业行政执法提供依据。

3、行政效益

（1）发展粮食生产方面：我市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生产工作”的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和部署，坚持把粮食生产作为全年重要工作抓，稳政策、稳面积、稳产量，全年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708 万亩以上，总产达到 320 万吨以上，早稻集中育秧可插大田 120 万亩以上（其中机插机抛 92 万亩），高档优质稻面积 200 万亩以上。全市重点乡镇、主要

公路沿线的水田双季稻种植比例达到 85%以上，农作物覆盖率达到 100%，坚决杜绝耕地常年抛荒现象。

(2) 渔业渔政方面：通过发放宣传资金、悬挂横幅、宣传车循环播放等方式，进一步加深了渔民对一法一条例的了解和认识，懂得了炸鱼、电鱼、毒鱼的危害性，同时配合市法院发布衡阳辖区内审理的一批涉渔违法典型案例的布告 4000 份，有效打击、震慑、预防违反保护水产资源法律法规在禁渔区、禁渔期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犯罪。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预算编制工作不够细化

预算编制中各项目按经济科目分类数据，与决算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预算编制时，当年决算还未开始，均参照上一年度实际开支编制各经济科目预算数据，因此有差异。

(二) 预算执行效率有待加强

预算执行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年终有结余，虽然较上年度结余下降，但是预算执行进度仍有待加强。主要是由于部分指标下达时间较晚，造成当年发生的款项未及时付出。

(三) 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增强

部分固定资产已到报废年限未报废。主要是由于机构改革涉及合并划转单位较多，因此未及时申报报废手续。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除特殊情况外，费用报销做到日清月结，避免出现资金大量结余的问题。

（三）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出租出借和收入管理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四）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表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项目支出一张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10分	目标设定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针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3
	预算配置 4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计2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times 100\%$	0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 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2
	过程 3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	2	$\geq 98\%$ 计满分，每低于5%扣1分，扣完为止。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 $\times 1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0, 计 2 分; 0-10% (含), 计 1.5 分; 10-20% (含), 计 1 分; 20-30% (含), 计 0.5 分; 大于 30%不得分。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1.5
		支付进度率	1	符合要求计满分, 否则计 0 分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 部门在某一时刻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 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 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 在某一时刻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1
		结转结余变动率	2	≤0 计满分, 每超出 5%扣 1 分, 扣完为止。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100%以下(含)计满分, 每超出 1%扣 1 分, 扣完为止。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100%以下(含)计满分, 否则计 0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2
		政府采购节资率	1	>0 计满分, 否则计 0 分	节资率=(预算资金-实际采购资金)/预算资金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等于 100%计满分, 每超过(降低) 5%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履约验收个数/政府采购个数)×100%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 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过程 30分	预算管理 1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2
		基础信息完善性	2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数据真实计，计1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数据完整，计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数据准确，计0.5。		2
	资产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0.3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计0.2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1分；②资产配置合理，符合省定标准，计0.5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5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0.5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5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利用率为100%，计1分，每减少1%扣0.2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产出 30分	职责履行 30分	实际完成率	10	100%以上（含）计 10 分； 95%（含）-99%，计 8 分； 85%（含）-95%，计 6 分； 70%-85%，计 5 分； 低于 70% 计 0 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8
		完成及时率	6	100%以上（含）计 6 分； 80%（含）-99%，计 4 分； 70%（含）-80%，计 2 分； 低于 70%计 0 分。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5
		品质达标率	6	100%以上（含）计 6 分； 80%（含）-99%，计 4 分； 70%（含）-80%，计 2 分； 低于 70%计 0 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6
		重点工作办结率	8	根据市绩效办 2019 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 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8
效果 30分	履职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15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5
		行政效能	6	促进部门改进工作作风，加强资金及资产管理，推动提质增效，降低运行成本，效果较好的计 6 分；一般 3 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计 0 分。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	90%（含）以上计 6 分； 80%（含）-90%，计 4 分； 70%（含）-80%，计 2 分； 低于 70%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

总分：87.5 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表

填报单位：衡阳市农业农村局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0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16	109	93.97%
经费控制情况	2019年决算数	2020年预算数	2020年决算数
一、部门基本支出	2736.32	2769.53	3003.12
其中：公用经费	343.22	315.06	441.84
其中：办公经费	1.09	5.2	0.95
水费、电费、差旅费	24.91	14.2	21.8
会议费、培训费	18.07	3	3.95
印刷费、咨询费	9.64	1	1.96
专用材料费、劳务费	11.34		23.1
委托业务费、手续费、工会经费	68.7	90.51	176.88
邮电费、租赁费、维修费	1.82		3.04
物业管理费		1	
其他交通费	70.01	101.35	101.3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06	20	83.84
福利费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支出	30.67		
三公经费	13.91		25.38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1.55	24	19.78
其中：公车购置			0.41
公交车运行维护	11.55	24	19.37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2.36	54.8	5.6
二、部门项目支出			
1、业务工作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发展粮食生产、农机安全监理）	172.54	45	61.8
派驻派出机构项目	13.23	27.6	10.69
科技转化与推广	77.41	15	45.94
农产品质量安全	139.45	70	199.5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	30	120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55	55	55
执法监管	89.3	40	53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92.03	14.3	861.07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99	30	42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	60	118
病虫害控制	61.84	40	46.48
对外交流与合作			10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0
防灾救灾	20.36		39.64
农村社会事业			30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12
农业产业化发展	18.47		211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环保经费）			8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纪检专项）			0.44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		452.29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经费）			15
2、运行维护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政府采购金额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和市级专项资金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资金名称		发展粮食生产		负责人及电话	邹征欧 0734-8180455		
市级主管部门		衡阳市农业农村局					
地方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衡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市级资金		15	1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合理组合运用相关技术，实现化肥、农药负增长，实现粮食增产增效。				全年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708 万亩以上，总产达到 320 万吨以上，早稻集中育秧可插大田 120 万亩以上（其中机插机抛 92 万亩），高档优质稻面积 200 万亩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早稻集中育秧		早稻集中育秧可插大田面积 50 万亩		
			早稻面积		早稻面积 231 万亩		
			粮食面积		粮食面积 708 万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针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省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市直各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文件，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市直各部门组织指导各县市区主管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填写《自评表》并报送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形成地区专项资金《自评表》，再审核汇总各地区专项资金《自评表》，形成市级专项资金《自评表》。

